

無法見到臺灣官方之觀光介紹影片，有可改善之處，並請回復臺灣觀光產業之發展方向與方針、近期來臺旅客之增加幅度、觀光收益之成長預估資料案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一、網路科技的發達，動態影音資料成為鼓動外籍旅客旅遊重要的宣傳管道。本部觀光局除透過 youtube 影音頻道加強觀光行銷影片宣傳外，更透過該頻道素人及網路影音達人提供更多有趣的臺灣觀光影片，吸引多樣族群目光。例如 103 年、104 年與 Google 台灣合作，分別推出「台灣旅行無攝限-全球網路影片投稿大賽」及「台灣旅行無攝限-YouTube 影音達人作夥遊台灣」活動，募集 150 部來自世界各國參賽之影音作品；累積全球超過 137 萬的觀看次數，並邀請 6 位追蹤者加總超過千萬人次的國際影音達人親身造訪臺灣，把最具『台』味的特色風情介紹給全球旅人。未來將依委員建議持續於該影音頻道提供更多元、更豐富的宣傳影片，吸引外籍旅客來臺。

二、有關臺灣觀光產業發展方向，將以「輔導產業多元發展，促進轉型開拓市場」為目標，加強推動下列措施，發揮臺灣獨有之觀光資源及產業優勢，讓觀光旅遊不只帶來產值，也能促進地方就業及安定社會結構。

(一)輔導產業轉型：獎勵接待業者加強辦理組團景點考察、開發多元特色產品、提升接待新客源能力。

(二)推廣在地旅遊：推動「體驗觀光·點亮村落」示範計畫，深耕在地產業，促進青年返鄉。

(三)推展智慧觀光：結合大數據分析、推廣電子票證及台灣好玩卡。

(四)深耕重遊旅客：爭取日韓、港星馬、歐美等成熟市場旅客重遊。

(五)活絡國旅市場：推廣國民旅遊卡優惠旅遊產品、鼓勵國內團體旅遊及校外教學。

(六)開拓南向市場：強化數據分析、市場產品區隔、簽證便捷化、創新行銷、軟硬體環境整備。

三、依內政部移民署統計資料，105 年 1-8 月整體來臺旅客累計 714 萬 3,912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6.42%，倘依觀光局 104 年來臺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報告，全體來臺旅客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 207.87 美元，每人平均停留夜數 6.63 夜，匯率以 31.898 粗估，預估帶進整體觀光外匯收入達新臺幣 3,141 億元，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新臺幣 190 億元。

(九) 行政院函送林委員俊憲就陸客縮減，影響觀光產業案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4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356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3-232)

林委員就陸客縮減，影響觀光產業案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有關陸客減少因應策略，將以「開拓多元客源」，「資源到位協助受影響業者、地區度過難關」及長期「協助國內觀光產業轉型」為目標，就積極開拓多元客源、短期鼓勵國內旅遊、協助國內觀光產業紓困以及中長期產業轉型等擬定具體策略：

一、開拓多元市場

(一)開拓新興市場客源

1. 擴大免簽適用國家：東協國家除現有新加坡、馬來西亞 2 國外，自 105 年 8 月 1 日起對泰國及汶萊旅客來臺實施 30 天免簽，並先行試辦 1 年。
2. 擴大團簽簡化作業（觀宏專案）團進團出適用對象：自 105 年 9 月 1 日起，由原來印尼、印度、越南、菲律賓等國家，增加寮國、柬埔寨及緬甸納入適用國家。（原適用國家泰國已另試辦免簽）
3. 擴大線上簽核適用國家：自 105 年 9 月 1 日起，10 年內曾持美、加、英、日、澳、紐、歐盟申根及韓國等指定國家簽證之印尼、越南、菲律賓、印度、緬甸、柬埔寨及寮國旅客，得先上網登錄，取得憑證後，免簽入境臺灣。（原適用國家泰國已另試辦免簽）

(二)增加成熟市場來客數及重遊率

1. 加強廣告宣傳：強力放送廣告片、微電影、國片影劇、跟著偶像遊臺灣與主要旅行社簽約擴大送客。
2. 擴大包機：日本地方包機及熊本復航高雄、日韓市場運動行銷如西武臺灣日、阪神臺灣日、汝矣島櫻花馬拉松、香港包機東部離島。
3. 優惠促銷：馬來西亞參團送福袋及印尼參團旅客送刷卡金、港澳市場與航空、飯店、農場等合作推出重遊誘因、港星馬送出採果券等。

(三)紮根歐美市場

1. 擴大開發通路、增加銷售業者：與香港合作推動長線 1 程 2 站、擴大亞洲郵輪聯盟參與港口及宣傳力道、非國籍航空合作加強吸引過境旅客。
2. 強化網路影音傳播如：YouTube、增加影音庫資料，導入通路 follower。
3. 掌握異業結盟機會：與國際品牌及在地重要活動結盟合作，強打品牌形象。

二、協助產業轉型：輔導產業調整經營東南亞市場及國民旅遊市場

(一)旅行業：獎勵開發多元產品，包裝區域、深度及主題行程；補助業者辦理市場轉型相關教育訓練，協助參與海外推廣活動與海外業者洽談媒合，補助公協會辦理市場開拓座談會。

(二)住宿業：輔導學習東南亞旅客接待技巧及觀光旅館取得清真餐飲認證，於東南亞地區進行星級旅館及好客民宿品牌網路宣傳，協助業者赴東南亞行銷推廣及加入國際訂房平臺。

(三)遊覽車：公路總局辦理駕駛員招募及建立駕駛員轉職之媒介機制，協助遊覽車司機轉業。

(四)購物店：透過旅行業品保協會邀請購物商店參與轉型交流座談會，以協助轉型開發新產品或轉營其他國際或國內旅客購物市場。

(五)導遊人員：辦理導遊外語（韓語、印尼語、越南語、泰語）訓練課程，加強現職導遊人

員取得第二外語能力資格。鼓勵旅行社新聘及培養東南亞語相關人員，提升旅行業僱用及培育東南亞語別導遊人員接待服務能力及儲備接待人才之意願。

三、擴大國內旅遊：針對受衝擊較嚴重之旅遊業、縣市加強推動國旅，及接待東南亞華裔市場旅客。

(一)針對接待陸客團受衝擊影響較大之旅行社調查轉型意願

1. 輔導陸客團旅行社轉型辦理國內旅遊及接待東南亞華裔人士旅遊教育訓練課程。
2. 辦理轉型國內旅遊行程規劃研習營。
3. 辦理受影響重大之旅宿、餐廳及遊覽車等業者媒合會。

(二)輔導陸客團旅行社轉型辦理國內旅遊及到受影響地區旅遊

1. 鼓勵轉型業者包裝國內旅遊產品，優先規劃安排受影響較大區域，結合住宿及購物。
2. 輔導轉型之旅行社安排國內旅遊之旅宿、餐食及交通費，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3. 輔導轉型之旅行社辦理國內旅遊，優先僱用華語導遊隨團服務。

四、創新產品、穩固陸客

(一)改變以往獎助組團社包裝產品模式，透過鼓勵臺灣接待社開發創新旅遊產品，主動提供大陸組團社攬客

1. 新產品包裝熟悉旅遊補助。
2. 新產品行銷（產品目錄、新媒體製作等）補助。

(二)推動大陸旅客來臺多元創新旅遊產品

1. 推廣臺灣分區及主題產品。
2. 以推廣環島以外優質行程為主，深化來臺體驗行程。

(十) 行政院函送林委員俊憲就「應增加勞動檢查員額，以符合 ILO 建議，並加強中央與地方勞動檢查員本職學能訓練，以提升勞動檢查量能，遏止違法超時加班亂象，確保勞工權益」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4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354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3-209)

林委員俊憲就「行政院應增加勞動檢查員額，以符合 ILO 建議，並加強中央與地方勞動檢查員本職學能訓練，以提升勞動檢查量能，遏止違法超時加班亂象，確保勞工權益」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勞動部查復如下：

一、本部自 104 年起，補助地方政府增聘 325 名勞動條件檢查員，已使我國勞檢人力接近 ILO 建議之工業化國家標準（1：15,000），104 年安全衛生及勞動條件檢查次量合計已達 154,469 場次，較前年增加 37.3%。另為使我國勞動檢查人力達到已開發國家標準，本部刻正研擬「落實保障勞工權益檢查人力提升計畫」，規劃透過擴大授權直轄市辦理勞動檢查業務及專案報請行政院核定增員方式，分階段增加勞動檢查人力，第一階段預計將使我國勞動檢查人力提升